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

通 知 书

(2025) 苏 1302 破申 59 号之一

宿迁市昌益纺织有限公司：

宿迁市宿城区龙河镇和平村村民委员会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为由向本院申请对你公司进行破产清算，本院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立案，并由审判员司杨凯适用简易程序进行审查。

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条第一款之规定，若你公司对此有异议，应当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向本院提出。

联系人：司杨凯

联系电话：0527-82963024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